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6 月 1 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根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河间市胜利路东路南侧、燕赵大街东侧，中心坐标为北纬 38°26'49.68"，东经 116°8'0.44"。东、南、北三侧均为耕地，西侧 30 米处为燕赵大街。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东南侧 320m 处的野场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332.5m²，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站房一座，建筑面积 264.65m²，建筑总高度 4.65m；油罐区内设 4 具 30m³ 双层 SF 油罐，型钢结构罩棚一座，水平投影面积 275m²，高度 7.75m，新建双枪双油品潜油泵加油机（智慧型）4 台。

项目属于二级加油站，设计年销售汽油 3000t、柴油 100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投资 1500 万元在河间市胜利路东路南侧、燕赵大街东侧建设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包括占地面积为 3332.5m²，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站房一座，建筑面积 264.65m²，建筑总高度 4.65m；油罐区内设 4 具 30m³ 双层 SF 油罐，型钢结构罩棚一座，水平投影面积 275m²，高度 7.75m，新建双枪双油品潜油泵加油机（智慧型）4 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项目报告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河间市分局批复意见，批复文号：河环表[2020]（12-99 号）；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分公司变更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审批通过。

（三）投资情况

验收组：胡建党 袁建 齐谷祥 冯岩 张超 王秀黄

本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1.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涉及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由于加油站附近市政污水管网未铺设，因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外运，待市政污水管网铺设完成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外运。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通过二次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油罐车、加油车辆在进出加油站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加油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泵类设备按要求进行安装，做好动平衡，减少振动的发生；做好加油机的维修和保养工作，确保其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加油站入口处设置限速标示，加油站内设置禁止鸣笛标示。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清理储油罐时产生的少量罐底残余物油泥。其中清罐油泥属于危险废物，不在厂内储存，由沧州冀环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项目位于河间市胜利路东路南侧、燕赵大街东侧。沧州市正能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日至5月2日及5月20日至5月21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运行负荷为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验收组：

胡建堂 袁永刚 刘永军 刘永军 张超 王春苗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泼洒场地抑尘。

(2) 废气

由废气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加油机加油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检测值：氮气流量 18.0L/min 时最大压力值为 15Pa，氮气流量 28.0L/min 时压力值为 18Pa，氮气流量 38.0L/min 时压力值为 27Pa；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1 标准要求（通入氮气流量 18.0L/min，最大压力 $<40\text{Pa}$ ；通入氮气流量 28.0L/min，最大压力 $<90\text{Pa}$ ；通入氮气流量 38.0L/min，最大压力 $<155\text{Pa}$ ）。

项目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修正后压力检测值为 480Pa 及 481Pa，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2 标准要求（5 分钟剩余压力 $\geq 453\text{Pa}$ ）。

项目加油枪气液比为在 1.08-1.18 之间，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5.3 中标准要求（ 1.0 （无量纲） $\leq$ 气液比 ≤ 1.2 （无量纲））。

项目油气回收系统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为 $8.10\text{mg}/\text{m}^3$ ，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 5.4 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25\text{mg}/\text{m}^3$ ）；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为 $0.97\text{mg}/\text{m}^3$ ，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3 标准要求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 ）；边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为 $2.27\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最大 1h 平均浓度值（时均值）为 $2.04\text{mg}/\text{m}^3$ ，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 $\leq 20\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时均值） $\leq 6\text{mg}/\text{m}^3$ ）。

(3) 噪声

由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值为：55.6-58.2dB(A)，夜间值为：45.9-48.3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清理储油罐时产生的少量罐底

验收组：

胡建堂

袁永成

冯永芳

张超

王香苗

残余物油泥。其中清罐油泥属于危险废物，不在厂内储存，由沧州冀环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无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噪声排放达标，废水、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对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动；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车间、堆场要做到规范、整洁。

二〇二二年六月一日

验收组：

胡建堂 袁永昆 齐海存 王明芳 张超 王青苗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

2022年6月1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胡建党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河间第十三加油站	经 理	13785780311	胡建党
	袁永先		高 工	13930798083	袁永先
成员	张月苍	河北贵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18631790192	张月苍
	齐维霞	河北元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 工	13703173723	齐维霞
	张 超	河北靓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13315150442	张超
	王秀苗	沧州市正能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0317-3019088	王秀苗